

#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 重大资产重组前12个月购买、出售资产的核查意见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金泰”或“公司”）拟采用现金方式收购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济南金达药化有限公司 100%股权。山东金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如下：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 12 个月内未发生购买、出售资产行为。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8 日